

证券代码：000732

证券简称：泰禾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1-001 号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由董事长提议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，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 2021-002 号公告）。

同意聘任王筱锦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四日